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专项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为顺利推进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专项审计机构，提供专项审计服务。本次审议的事项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皓事务所”）于2024年4月26日在北京成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

截至2025年末，德皓事务所拥有合伙人72名、注册会计师296名、从业人员总数1166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65名。首席合伙人为赵焕琪。

2025年度德皓事务所为129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德皓事务所2025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 40,109.58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2,890.81 万元。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末，德皓事务所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05.35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2025 年存在因执业行为的民事诉讼 0 例，近三年未出现因执业行为产生民事诉讼并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德皓事务所近三年(2023 年至今)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行政监管措施 2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纪律处分 0 次和行业惩戒 0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职务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陈剑锋	2015 年 4 月	2012 年 7 月	2025 年 9 月	2026 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孙吉	2025 年 2 月	2018 年 9 月	2025 年 9 月	2026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邱尔杰	2009 年 9 月	2011 年 12 月	2024 年 10 月	2026 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陈剑锋，2015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 年 9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6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3 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1 家，签署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 2 家，复核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 1 家。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周孙吉，2025 年 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 9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 年 9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2025 年开始

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2 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0 家，签署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 0 家，复核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 0 家。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姓名邱尔杰，2009 年 9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 10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所执业，202X 年拟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2 家，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0 家，签署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 0 家，复核新三板审计报告数量 0 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德皓事务所审计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行情等因素与其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德皓事务所的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和诚信记录进行了认真审查，认可德皓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

保护能力，认为其能够满足公司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专项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聘任德皓事务所为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专项审计机构。

2、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6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得到所有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